

证券代码：300252

证券简称：金信诺

公告编号：2023-125

##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概述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4 年因业务分析和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诺供应链”）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 万元；拟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泰诺”）及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诺管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上述议案经在董事会召开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过程中，关联董事廖生兴先生、姚新征先生已对《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回避表决，关联董事黄昌华先生已对《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议案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与该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公司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2023 年 1-10 月已发生金额
金信诺供应链	代理采购原材料、资产等	代理采购原材料、资产等	市场价格	不超过 240,000	72,854.58

注：2023 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金信诺供应链设立目的是通过建立专业化的供应链管理平台，承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采购业务，进一步优化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上下游供应链管理，提升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整体业务运营效率。金信诺供应链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代理采购服务。

## 2、2023 年 1-10 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采购材料、资产	金信诺供应链	采购材料、资产	72,854.58	240,000	67.00%	-69.6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3-004)
<b>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b>			2023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实际市场需求、原材料价格和业务发展等情况进行预计的，故该关联交易的预计总金额是 2023 年双方合作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确定的，受宏观环境、原材料价格走势等因素影响，同时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交易进行适当调整。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b>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b>			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二) 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廖道军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 61 号赣州总部经济区办公大楼（东座）主楼 8 层 803 写字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00MA38YM2R90
成立时间	2019 年 11 月 5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11 月 5 日至 2039 年 11 月 4 日
经营范围	通讯设备的（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研发和生产；电子元器件制造；供应链管理；国内一般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行国营贸易的货物除外）；物流方案设计；物流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49,520.23	67,458.22
负债总额	28,007.31	45,710.15
净资产	21,512.92	21,748.07
营业收入	99,712.50	63,984.91
利润总额	650.96	313.53
净利润	488.22	235.15

## 3、关联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公司现任董事姚新征先生在金信诺供应链任职董事。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赣州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赣发投”）持有赣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26%股权，且赣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赣州发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控制金信诺供应链 51%股权，因此，金信诺供应链为赣发投间接控制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金信诺供应链为公司关联方。

## 4、关联人的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关联人金信诺供应链主要财务指标、经营情况、经营业务性质、关联交易金额等因素综合判断，其具适当的履约能力，且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

双方本着公允、互惠互利的原则，采用市场价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人关联交易协议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预计金额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签署。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四次会议召开前，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对《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2024 年因业务分析和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金信诺供应链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必要，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所有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 三、公司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2023 年 1-10 月已发生金额
金泰诺	房屋、物业租赁（包括租入及租出）仓储、相关服务等	房屋、物业租赁（包括租入及租出）仓储、相关服务等	市场价格	1,500	1,167.32
金泰诺、泰诺管理	采购材料、资产	采购材料、资产	市场价格	3,500	0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 2023 年 1-10 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房屋、物业租赁 (包括租入及租出) 仓储、相关服务等	金泰诺	房屋、物业租赁 (包括租入及租出) 仓储、相关服务等	1,167.32	3,000	57.21%	-61.09%	《关于新增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2022-088)
采购材料、资产		采购材料、资产	0	0	0	0	—
<p><b>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b></p>			<p>2023 年,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情况, 同时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 对相关交易进行适当调整。上述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 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p>				
<p><b>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b></p>			<p>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 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p>				

(二) 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金泰诺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敏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 50 号金信诺 1 号厂房一单元 9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4GHF72
成立时间	2020-04-07
营业期限	2020-04-07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经营进出口业务; 物业租赁; 房屋租赁; 物业管理; 房屋修缮工程、保养管理; 园林绿化; 清洁服务; 物业修缮工程、房地产经纪。有色金属合金销售; 新材料技术研发。网络设备销售; 物联网设备销售;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软件开发; 计算机系统服务; 5G 通信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 电工器材制造。(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普通货运；网络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保险兼业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未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30,217.52	30,019.01
负债总额	27,643.09	27,274.31
净资产	2,574.43	2,744.70
营业收入	3,271.99	4,300.32
利润总额	149.35	170.27
净利润	149.35	170.27

(3) 关联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一揽子交易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该次一揽子交易中，公司将持有金泰诺的 100%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昌华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金泰诺为公司关联方。

(4) 关联人的履约能力分析

金泰诺不在并入公司合并范围内并独自组建团队运营以后，拓展了原材料贸易业务，其具备适当的履约能力，且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泰诺管理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婷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 50 号金信诺 1 号厂房 9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X98K0Y
成立时间	2023-05-31
营业期限	2023-05-31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园区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物业服务评估；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公园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灌溉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物业管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保安服务；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2）主要财务指标：泰诺管理目前暂未开始开展业务，暂无财务数据

（3）关联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泰诺管理为金泰诺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其为金泰诺的关联方。

（4）关联人的履约能力分析

泰诺管理具备进出口业务资质，公司部分海外子公司拟与其发生部分采购业务，其具适当的履约能力，且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交易价格、定价原则和依据

双方本着公允、互惠互利的原则，采用市场价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人关联交易协议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的预计金额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按照逐月或定期签署。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四次会议召开前，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对《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2024 年因业务分析和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金泰诺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必要，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所有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合理，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相关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上述关联交易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亦不会因上述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4 年度与金信诺供应链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24 年度与金泰诺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该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3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6 日